

請即時發佈

本新聞稿不適用於美國境內發佈、傳播或分發，並不構成對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售、或任何部分的任何發售、任何股權或任何其他證券在美國之銷售。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包括其股權），不得在未登記或豁免登記的情況下於美國發行或出售。公司證券在美國境內進行的任何公開發售只將以公司之招股章程的形式進行。招股章程將載有公司的詳細資料、管理層及財務報表，並可從公司或出售證券的持有人取得。本公司不打算在美國或除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



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以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名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以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 6088)

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佈全球發售之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獲適度超額認購 每股股份之發售價定為 2.70 港元

* * *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香港）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鴻騰」，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股份代號：6088）今天欣然公佈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其股份（「股份」）之分配結果。

全球發售之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獲適度超額認購，有效申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2.39倍。國際配售（「國際配售」）亦獲適度超額認購。每股股份的發售價定為2.70港元。據此，扣除包銷費及預計開支後，公司將自全球發售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539百萬港元。

鴻騰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盧松青先生表示：「機構及個人投資者對公司股份全球發售的良好反應令我們感到欣喜和鼓舞。投資者的支持足以證明他們對鴻騰的業務發展策略及前景充滿信心。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通過技術合作及創新與產能提升增進客戶關係並多樣化客戶基礎；開拓領先技術，擴大通訊基礎設施終端市場的份額；策略性地尋求集團的互連解決方案在汽車及其他新興應用領域的商機；提高生產效率及靈活性；及尋求戰略收購、投資及業務合作機會，以鞏固市場地位及推動未來增長。」

股份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星期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開始進行買賣。股份買賣單位為每手 1,000 股，股份代號為 6088。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按字母次序排列）為是次上市的聯席保薦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及UBS AG香港分行（按字母次序排列）為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

如欲查詢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之詳情，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三）起瀏覽 1) 鴻騰六零八

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佈全球發售之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獲適度超額認購
每股股份之發售價定為 2.70 港元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第二頁

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www.fit-foxconn.com；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或 3)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網站：www.iporesults.com.hk

— 完 —

本新聞稿並非招股書，亦非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3(1) 條或《公司條例》第 38B(1) 條禁制刊登的文件。此新聞稿不構成本公司向任何人士發售有關股份，或邀請任何人士去取得、購買或認購有關股份的要約。此新聞稿由 iPR 奧美有限公司代表公司發出。公司及其董事對本新聞稿的內容個別及共同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新聞稿所載資料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新聞稿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讀招股章程。本新聞稿不適用於香港公開發售期完結後發佈、傳播或分發。任何人士不應通過未經完成的正式認購表格，或非由招股章程規定的程序提出認購申請，而該等申請亦將不予接受。

有關鴻騰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騰是開發及生產互連解決方案及相關產品的領導廠商，根據委託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全球連接器市場報告，以市場份額計，鴻騰名列全球第四；以2016年營收計算的市場份額計，在電腦及消費性電子以及移動及無線設備全球終端市場分別排名第一及第二；以2016年營收計，位居大中華榜首。集團的互連解決方案及產品，為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移動及無線設備、通訊基礎設施（包括雲計算）及汽車、工業及醫療等其他終端市場提供關鍵功能。

如有垂詢，請聯絡：

iPR 奧美有限公司

劉麗恩 / 陸詠詩 / 梁牧謙 / 華怡 / 周焜

Tel : 2136 6152 / 2169 0467 / 3920 7683 / 2136 6176 / 3920 7649

Fax : 3170 6606

Email : callis.lau@iprogilvy.com / lorraine.luk@iprogilvy.com / andrea.leung@iprogilvy.com
christina.hua@iprogilvy.com / joseph.zhou@iprogilvy.com